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
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服务劳务合作

比选文件

比选人：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



第一章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服务劳务合作 比选公告

因公司经营需要，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比选人，现对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决算文件编制服务劳务合作单位进行公开比选。

一、工程概况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本项目”）起于德昌县锦川，衔接已建的G5北京至昆明（成都至昆明段）高速公路西攀段，上跨安宁河及成昆铁路后沿老碾河、益门河及G108布线，沿线经老碾、六华、下村、益门、城北、会理县城，在会理县东南侧南阁海溪村附近衔接在建G4216宜攀高速，线路长约78.418km。本项目全线设置桥梁29374.9米/74座（其中特大桥5794.5米/3座），设置隧道17404米/14座（其中长隧道14086米/7座）。全线共设置互通式立交7处，其中枢纽互通2处，一般互通5处；设置服务区2处、养护工区1处。同步建设连接线5条，长度6.369公里。本项目批复概算投资122.89亿元，其中建安投资97.63亿元。本项目共分为2个施工总承包部，下设6个土建标段，3个路面标段，1个交安标段，1个机电标段，1个绿化标段，1个房建标段。

二、主要服务内容

1、根据交通部《交通基本建设工程决算编制办法》交财发（2000）207号、《公路工程项目工程决算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4）507号等文件要求，按照本项目业主、管理单位相关要求，负责完成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工程决算编制工作，包括基础资料的收集整理、决算初编、资料调整、决算文件编制完成并装订成册，为本项目提供编制咨询服务，并配合竣工审计工作。

2、按照要求出具工程决算文件。

3、配合本项目业主、比选人向有关行业主管或审计单位汇报本项目工程决算编制工作。

三、报价人资格及技术要求

1、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含三证合一）、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

2、业绩要求：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2个国内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编制业绩。

3、信誉要求：

①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事业单位除外）；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

③在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注：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是否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均以比选人核查的比选申请截止日比选申请人信息内容为准。

4、人员要求

项目组成员不少于3人（含项目负责人1人）。项目负责人应有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甲级或住建部颁发的一级造价工程师（交通运输工程）资格证书；应具有1个国内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编制服务业绩。其他成员应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

5、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四、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五、比选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请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3 日登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自行查阅与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2、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比选人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比选人不组织现场踏勘。需踏勘现场的潜在比选申请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比选人不召开比选预备会。

2、响应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30~10:0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10:00 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四川高速大厦 14 楼 B1410 会议室（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3、比选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比选结果公示

比选人将评审结果即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高速公路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上公示 3 天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八、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028-85572390

比选人：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7日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比选人	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	项目名称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服务劳务合作
3	比选范围	同比选公告
4	服务周期	同比选公告
5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同比选公告
6	分包	不允许
7	联合体	不接受
8	比选保证金	无
9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审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10	公布的最高限价	<p>本次比选公布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7.3 万元。</p> <p>公布的最高限价作为比选申请人报价的控制上限，凡是超过最高限价或经评审修正后的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相应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p>
11	比选申请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天
12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单位公章其内容必须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p> <p>(2)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响应文件上所有要求签署的地方亲自签署，并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3) 响应文件上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必须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法定名称），不得使用专用印章；</p> <p>(4)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p>
13	响应文件装订、密封包装、封套上注明内容	<p>(1) 装订：</p> <p>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各 1 份，副本是正本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应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并标明“正本”、“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响应文件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同时响应文件应逐页连续编码，否则，比选人将对响应文件页数的丢失、散落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比选文件要求附原件的资料，应一律附于响应文件“正本”内。</p> <p>(2) 包装密封：</p> <p>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中，应在封套的封口处加</p>

		<p>贴封条。</p> <p>(3) 封套注明内容:</p> <p>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技术服务劳务合作务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p>
14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p>(1) 比选申请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比选申请人应声明不存在比选公告限制比选申请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比选申请情形的,构成隐瞒,属于虚假比选申请行为。</p> <p>(2) 如响应文件存在弄虚作假,在评审阶段发现的,评审委员会应将该响应文件予以否决;中选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比选人将取消中选候选人或中选资格。同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建议系统内给予信用处理。</p>
15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当比选申请人少于3家(不含3家)将不予开标,当场原封退还比选申请人。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比选公告
17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由比选人组建,由3人组成。
18	中选候选人数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评审办法推荐3名中选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取实际数量),具体推荐原则详见评审办法。
19	是否授权评审工作小组确定中选人	否
20	中选候选人公示	<p>公示媒介: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p> <p>公示期限: 3个工作日</p>
21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提交履约担保。
22	合同授予	比选人将根据评审工作小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顺序确定第一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如中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比选人将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中选人,依次类推。如第二、三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本次比选失败,可重新组织比选。
23	签订合同价的确定原则	签约合同价为比选申请人响应文件申请函中报价大写金额。
24	放弃比选申请和中选的处理	<p>(1)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到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申请有效期终止之前,比选申请人不得撤销响应文件。比选申请人若撤销响应文件的,将上报主管部门,纳入系统黑名单,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拒签合同协议书,比选人将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上报主管部门,纳入系统黑名单,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 合同协议书签订后,中选人放弃合同,比选人将上报主管部门</p>

		门，纳入系统黑名单，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	重新比选	<p>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比选人可重新比选：</p> <p>(1) 所有比选申请人不符合比选公告规定的条件的；</p> <p>(2) 比选申请人少于 3 个的；</p> <p>(3) 所有比选申请人的报价高于限价；</p> <p>(4) 评审工作小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均未能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p>
26	纪律和监督	<p>1. 比选人在开标之后发出中选通知书之前，不接受任何放弃比选的申请。</p> <p>2. 中选通知书发出后，中选人放弃中选项目，比选人可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建议予以列入不良信用记录。</p> <p>3. 比选工作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p> <p>监督机构：四川川高工程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 电话：028-85572390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B1411 邮编：610041</p> <p>4. 投诉方法：比选人监督部门按照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国资委及出资企业中介机构选聘管理试行办法》（川国资委办〔2019〕9 号）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p>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审的方法、因素、标准、程序。比选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本次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前附表内容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p>评审办法</p> <p>本次评审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p> <p>1. 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 条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若综合得分也相同时，评审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中选候选人若不足 3 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经评审的报价低的比选申请人优先；（2）技术建议书得分较高的比选申请人优先；（3）业绩得分较高的比选申请人优先；（4）人员得分较高的比选申请人优先；（5）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p>2、在评审过程中，如有效响应文件不足 3 个，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有效比选申请是否仍具有竞争性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一致认为有效比选申请仍具有竞争性的，应当继续推荐中选候选人，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评审委员会对有效比选申请是否仍具有竞争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应当否决全部比选申请，并在评审报告中做出说明。当通过形式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的比选申请人仅有 1 个时，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全部比选申请。</p>
2.1.1 2.1.3	<p>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响应文件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响应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b. 申请函按比选文件规定填报了相应要求内容、报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且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c.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比选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d. 报价表中的各项报价均满足比选文件报价要求；e. 报价或经评审修正后的报价未超过比选人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f. 同一比选申请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报价。g. 比选申请人未拒绝确认算术修正后的报价，未拒绝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的问题澄清要求。

		<p>(2)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比选申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比选文件规定。</p> <p>(3)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4)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5) 同一比选申请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p> <p>(6) 响应文件载明的比选项目完成期限符合比选文件规定。</p> <p>(7) 响应文件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8) 权利义务符合比选文件规定：</p> <p>a. 比选申请人应接受比选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比选申请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比选申请人义务；</p> <p>c. 比选申请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p> <p>d. 比选申请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比选申请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9) 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及装订要求符合比选文件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13 项规定。</p> <p>(10) 比选申请人未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p> <p>(11) 封套上标注的所投项目名称与内装响应文件所投项目名称一致。</p>
2.1.2	<p>资格 评审 标准</p>	<p>(1) 比选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比选申请人的资质符合“第一章比选公告”第三条第 1 款规定，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三、资格审查资料（一）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的要求。</p> <p>(2) 比选申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第一章比选公告”第三条第 2 款规定，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三、资格审查资料（二）近三年业绩情况表”要求。</p> <p>(3) 比选申请人的信誉符合“第一章比选公告”第三条第 3 款规定，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三、资格审查资料（三）比选申请人的信誉情况表”要求。</p>

		<p>(4) 比选申请人的主要人员符合“第一章比选公告”第三条第4款规定，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三、资格审查资料（四）比选申请人的主要人员情况表”要求。</p>		
		<p>(5) 比选申请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比选文件规定。</p>		
2.2.2	详细评审标准	<p>(1)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形式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排序。</p> <p>(2) 如果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比选申请人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p> <p>(3) 当通过形式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的比选申请人仅有1个时，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比选申请。</p> <p>详细评审综合评分分值构成：</p> <p>(1) 技术建议书：<u>40分</u></p> <p>(2) 业绩：<u>45分</u></p> <p>(3) 人员：<u>5分</u></p> <p>(4) 评审价：<u>10分</u></p>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建议书 <u>40分</u>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服务工作思路	10分	一般得6.0分，良得6.1-9.0分，优得9.1-10.0分。无此项得0分，有此项内容最低得6.0分。
		技术服务工作的程序与方法	10分	一般得6.0分，良得6.1-9.0分，优得9.1-10.0分。无此项得0分，有此项内容最低得6.0分。
		拟投入人员计划及工作安排	10分	一般得6.0分，良得6.1-9.0分，优得9.1-10.0分。无此项得0分，有此项内容最低得6.0分。
		技术服务工作的目标及保证措施	5分	一般得3.0分，良得3.1-4.0分，优得4.1-5.0分。无此项得0分，有此项内容最低得3.0分。
		重点和难点分析及对策措施	5分	一般得3.0分，良得3.1-4.0分，优得4.1-5.0分。无此项得0分，有此项内容最低得3.0分。
2		类似业绩	45分	(1) 满足比选公告业绩最低要求的，得基本分27分； (2) 扣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基本要求的业绩外，近3

			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每增加1个国内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编制业绩加3分，此项最多加18分。
3	人员	5分	<p>（1）满足比选公告团队成员最低要求的，得基本分3分；</p> <p>（2）团队成员扣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基本要求的业绩外，每增加1个国内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编制业绩加1分；此项最多加2分。</p>
4	评审价	10分	<p>比选申请人的有效报价（或经过修正后有效的报价）作为评审价，评审价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1、计算评审基准价（保留2位小数）</p> <p>（1）评审价=申请函中大写金额</p> <p>（2）报价不参与评审基准价计算的情形：</p> <p>①未在申请函上填写总报价；</p> <p>②报价超出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p> <p>③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p> <p>④报价低于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的85%；</p> <p>⑤其他情形：当所有报价均低于最高限价的85%时，则按照最高限价的85%作为评标基准价。</p> <p>（3）所有有效的评审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审基准价；</p> <p>2、计算偏差率（保留2位小数）</p> <p>偏差率= 100%×（申请人报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 </p> <p>偏差率保留2位小数，例如“95.23%”。</p> <p>3、计算评审价得分</p> <p>a、如果评审价 > 评审基准价：</p> <p>评审价得分=10-偏差率×100×0.2</p> <p>b、如果评审价 ≤ 评审基准价：</p> <p>评审价得分=10-偏差率×100×0.1</p> <p>得分计算至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评审价最低得分为0分。</p>

二、评审办法（正文）

1.总则

1.1 为规范本次评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评标工作小组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 2001 年第 12 号令)、交通运输部《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令）、《四川省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川交发〔2019〕32 号）等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比选文件，制订本评审办法。

1.2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评审工作小组由比选人组建。

1.3 评审活动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比选申请人串通，不得泄露与评审活动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任何活动。评审期间比选申请人不得干扰评审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评审。

1.4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应按照综合评分表中的评分标准和方法评审，未列出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本次比选评审的依据,按评审后比选申请人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并推荐中选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进行推荐。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比选人提交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响应文件予以否决。

3.1.2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予以否决：

- (1) 不满足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比选申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和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2.2 评审委员会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予以否决。

报价算术性修正原则：申请函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比选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评审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评分相等时，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进行推荐。

3.4.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比选申请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4.响应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评审工作小组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比选人与比选申请人之间、比选申请人与比选申请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报价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比选申请人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工作小组应否决其申请。

5.推荐中选候选人

评审工作小组对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按综合评分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中选候选人，并标明排序（若不足 3 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文件咨询劳务合作技术服务项目合同协议书由(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乙方”)共同签署,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范围、服务内容及服务周期:

1. 服务范围: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服务劳务合作项目。
2. 服务期限:

(1) 工程决算文件编制时间: 自合同签订起 6 个月完成初稿编制,项目竣工审计前完成终稿编制;

(2) 咨询技术服务: 自合同签订起至本项目完成竣工审计止。

3. 服务内容: 以交通运输部《交通基本建设竣工决算编制办法》(交财发(2000)207号)、《公路工程项目工程决算编制办法》(交公路发(2004)507号)、《交通运输部基本建设项目竣工工程决算编审规定》(交财发(2018)126号)等文件的要求及工程结算为基础,编制项目工程决算文件,组织并通过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项目业主相关部门及专家评审,配合完成项目竣工审计,包括但不限于针对工程结算、决算过程中项目业主与承包人发生的索赔、争议等事项提供必要的咨询技术服务。

4. 本项目所有成果归甲方所有。

二、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审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选通知书;
- (3) 报价函;
- (4) 合同条款;
- (5) 技术要求;
- (6) 比选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三、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本合同的总金额是完成本合同所规定义务的一切费用,由乙方包干使用。

四、项目负责人: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五、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六、本协议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验收人完

成全部技术服务工作且服务费用结清后失效。

七、本协议书正本两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八、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 (盖单位章)

乙方：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文件咨询
劳务合作技术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 申请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 资格审查资料
- 四、 技术建议书
- 五、 其他资料（如有）

一、投 标 函

致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比选人名称)：

1. 我方经认真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的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服务劳务合作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所有补遗书)，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总报价，遵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完成本项目范围内合同的实施、完成。

2. 服务期限：(1) 工程决算文件编制时间：自合同签订起 6 个月完成初稿编制，项目竣工审计前完成终稿编制；(2) 咨询技术服务：自合同签订起至本项目完成竣工审计止。

3. 拟任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年龄：_____，技术职称：_____。

4. 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遵守承诺，并同意随时解答贵方的询问，按贵方的要求提供补充资料，并随时准备接受中选和落选通知。

5. 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比选申请，我们将保证在签定合同协议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工作。

6. 我们同意在 **90** 天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

7. 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

(1)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9.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申请函连同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及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比选申请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 授权委托书 (如果有)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比选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德昌至会理高速公路工程决算文件咨询服务劳务合作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原色扫描件。

投 标 人: _____ (全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 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 且不能再授予他人, 否则其授权无效;
3. 授权委托书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 且身份证复印件应清晰、有效。
4. 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 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具体要求见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姓名：（法定代表人签字）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原色扫描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
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

日

注：

- 1、本身份证明要求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 2、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但需提供本证明。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且身份证复印件应清晰有效。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比选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注册资金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比选申请人关联企业情况	<p>比选申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p> <p>（1）比选申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比选申请人为上市公司，比选申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p> <p>（2）比选申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p> <p>（3）与比选申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p>		
备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下述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1.法人营业执照；
- 2.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

(二)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1	2	3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新建或改扩建 高速公路)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服务内容			

注：1. 比选申请人将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国内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项目工程决算文件编制业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应在本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1）合同协议书；

（2）如果上述证明材料不能反映比选文件要求的资格审查和详细评分要求相关内容的，还须补充提供项目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补充和完善。

（3）若未出具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所要求的信息描述不清晰的，该业绩不予认定。

3. 如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准文件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合法继承。

(三) 比选申请人的信誉情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站中比选申请人（单位）
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相关查询网页截图示例

公示系统 x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x +

不安全 | www.gsxt.gov.cn/%7BC21A1742AA3BB690590CD04188E734DC89CEB77EEFA8C79E9302EABFF87A5E0BD790FFA6AB3A436552BA9CABD20E77E6885D37F2... |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425MA66D6W128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刘严才
登记机关: 会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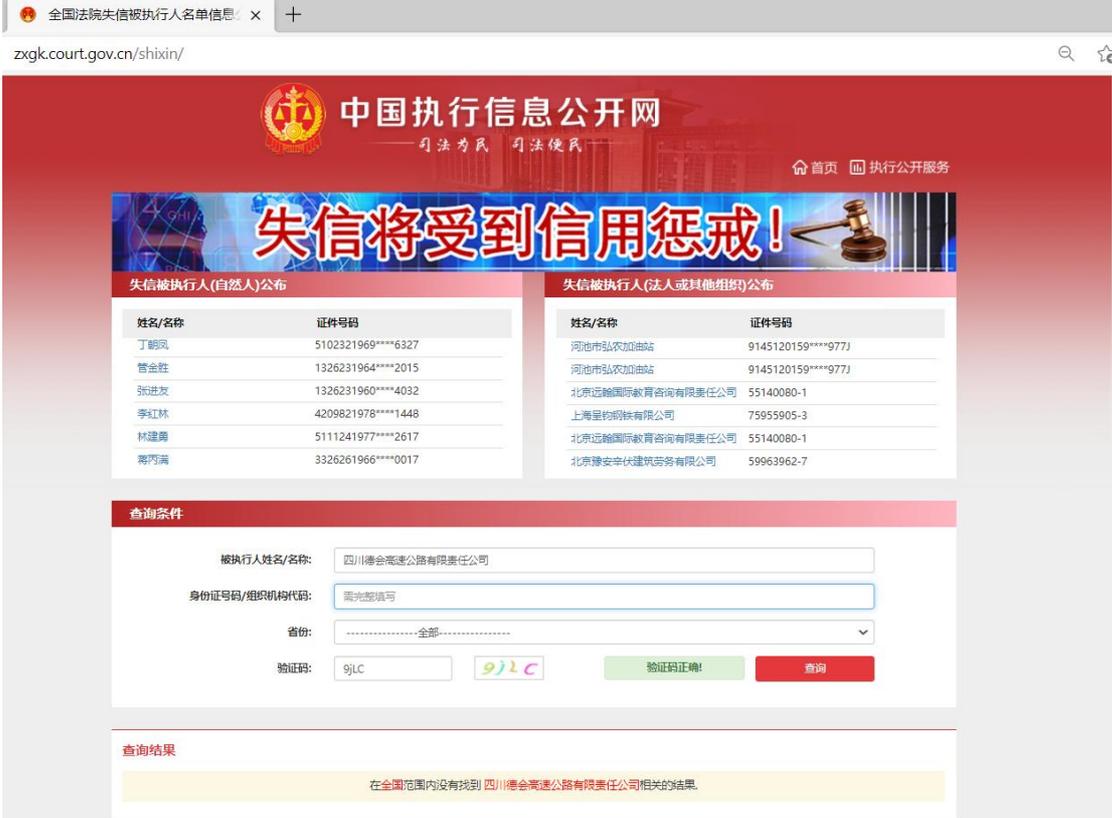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结果网页截
图示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China Execu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Network) with the slogan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The main banner reads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Default judgment debtors will be punished with credit penalties!).

There are two tables of default judgment debtors: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丁嗣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张进友	1326231960****4032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郑丙满	3326261966****001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上海呈钧钢铁有限公司	75955905-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幸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The search section is titled '查询条件' (Search Conditions) and includes the following fields:

-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 省份: 全部
- 验证码: 9JLC

The search result section is titled '查询结果' (Search Results) and displays a message: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的结果。' (No results found nationwide for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在 2020 年 7 月 01 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选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5% 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职务、姓名）____（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 本项目拟任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专业技术职称与等级			
造价工程师 资格证书	颁发单位				
	等级				
	编号				
工作经历					
合同签订时间	从事过国内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 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 联系电话	
备 注					

注：1. 本表后应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复印件（黑白或彩色）：
 职称证书、身份证、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甲级或住建部颁发的一级
 造价工程师（交通运输工程）资格证书、报价截止日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
 起连续前六个月由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并提
 供担任类似项目相关业绩的有效证明材料：

（1）合同协议书；

（2）如果上述证明材料不能反映比选文件要求的资格审查和详细评
 分要求相关内容情况的，还须补充提供项目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补
 充和完善。

2. 所附证明材料必须对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负责相应工作等信息进
 行清楚描述，若描述不清楚或未出具证明材料，该业绩无效；

四、技术建议书

主要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

1.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服务工作思路；
2. 技术服务工作的程序与方法
3. 拟投入人员计划及工作安排
4. 技术服务工作的目标及保证措施
5. 重点和难点分析及对策措施

五、其他资料
(若有)